

東海大學音樂系徵才公告

應徵項目：擬聘課程「藝術應用於治療：繪畫」之兼任師資 1 名

此課程為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音樂治療主修暨學程相關選修課程，學分數 2 學分，上課時數 2 小時。

一、公告期程：2019 年 5 月 1 日至 5 月 12 日。

二、應徵資格：具藝術治療/繪畫治療相關領域之博士學位（或即將獲取博士學位年月）或助理教授以上職級教師，具三年以上臨床藝術治療實務經驗，有大專校院教學經驗者為佳。

三、應徵資料：

1. 個人履歷：大學以上之學經歷、詳細藝術治療臨床工作及教學經驗、詳細著作/作品年表、碩士及博士論文摘要以及詳細聯絡方式。
2. 資歷影本：最高學歷證書（持國外學歷之畢業證書需有駐外單位認證）、學碩博成績單、教師證書、其他相關證照。
3. 授課計畫：自行規劃擬定「藝術應用於治療：繪畫」授課計畫/授課大綱，包含課程目標、完整授課計畫、主要參考書籍/資料、每週進度、評分方式等。
4. 推薦信兩封，並提供推薦人之聯絡方式。
5. 藝術治療相關演講或示範教學錄影：請依提繳之授課計畫，繳交 30 分鐘左右的上課/演講實況或模擬教學，並提供演講大綱、內容重點提示與參考書目。

四、起聘日期：預計依照開課學期自 2019 年 9 月起聘。

五、收件截止日期：2019 年 5 月 12 日（以郵戳為憑）。

六、郵寄資料地址：

40704 台中市西屯區台灣大道四段 1727 號 東海大學音樂系收（請於信封外註明「應徵音樂系兼任教師」）

七、Email 電子檔：

上述應徵資料，請另以電子檔（書面資料之 PDF 檔及影音資料之網站連結等）一併傳送至東海大學音樂系信箱 thumusic@thu.edu.tw

八、備註：

1. 書面審查通過者，另行通知複審內容，複審日期暫定於 109 年 5 月 22 日。
2. 審查後如須退回相關資料，請附足額之回郵信封。

聯絡方式：音樂系 張薰予助教 (04)2359-0121 分機 38202